

证券代码：831641

证券简称：格利尔

公告编号：2024-007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1号—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沈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沈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提名沈茹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新增补一名独立董事。因此，提名沈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沈茹女士，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

4月至2023年4月，任南京伊埃尔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1992年4月-2018年4月，历任南京照明学会秘书长、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7年12月至2022年11月，任江苏省照明电器协会秘书长；2018年4月至今，任南京照明学会副理事长；2022年11月至今，任江苏省照明电器协会执行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三、提名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拟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定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经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其亦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利益关系等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